证券代码：688195　　证券简称：腾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2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 GouMax Technology,Inc.股权并增资暨设立境内合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股份收购与增资协议的议案》，并与 Yung-Chieh Hsieh 等 15 名交易对方(以下简称“卖方”)签署《关于 GouMax Technology,Inc.的股份收购与增资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以不超过 1,000 万美元的价格，通过从卖方处受让 GouMax Technology,Inc.(以下简称“GouMax”或“标的公司”）部分股份以及同时购买标的公司新发行股份的方式，最终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5,388,000 股普通股，占标的公司完全稀释后 51.13%的股份，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本次收购交易交割后的安排，公司拟与卖方新设的主体(以下简称“新卖方主体”)于收购及增资事项完成后共同出资设立由公司控股的境内合资公司(以下简称“新境内公司”或“境内合资公司”)。公司认缴 104.62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持有新境内公司 51.13%的股权，新卖方主体认缴 1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持有新境内公司 48.87%的股权。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本次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

受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及后续经营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本次交易存在一定的政策审批风险、商誉减值风险、汇率波动风险、并购整合风险、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泄露风险、核心人才流失风险、技术革新风险、优质客户资源流失等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宏观环境、行业及市场的变化，不断适应新的发展要求，通过提升内部管理水平等方式降低相关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GouMax 于 2015 年在美国硅谷成立，是一家专业从事光学测试测量高端模块和设备的高科技公司，主要有可调谐激光器(TLS)、激光扫描分析仪(LSA)、光谱分析仪(OSA)、可调谐光滤波器(TOF)、分波器(ITL)、波长测量仪(WLM)、晶圆厚度分析仪(WTA)等产品，服务对象为光器件、光模块和光通信设备公司，以及光纤传感行业和科研教育机构等。

为了拓展光通信产业链的产品品类，深入赋能光机集成与测试类技术平台的建设，为客户提供更具价值的技术解决方案和产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股份收购与增资协议的议案》，并与 Yung-Chieh Hsieh 等 15 名交易对方签署《关于 GouMax Technology,Inc.的股份收购与增资协议》，以不超过 1,000 万美元的价格，通过从卖方处受让部分标的公司股份以及同时购买标的公司新发行股份的方式，最终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5,388,000 股普通股，占标的公司完全稀释后 51.13%的股份，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本次收购交易交割后的安排，公司拟与新卖方主体于收购及增资事项完成后共同出资设立新境内公司。公司先于境内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4.62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主要从事光测试测量模块和仪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新卖方主体成立后，公司将持有的新境内公司 48.87%股权转让给新卖方主体，最终完成合资安排(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为境内投资交割日)。合资安排完成后，公司认缴 104.62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持有新境内公司 51.13%的股权，新卖方主体认缴 1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持有新境内公司 48.87%的股权，双方具体的实缴期限将另行书面确认。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尽职调查情况

根据《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分析与论证。同时，委托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进行法律及财务尽职调查并出具尽职调查报告。

(三)本次交易审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此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得中国境外投资、外商投资相关主管部门的核准或备案手续等。

(四)本次收购涉及的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主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Yung-Chieh Hsieh	
性别	男
国籍	美国
证件号码	P 54**19
Jibing Lin	
性别	男
国籍	美国
证件号码	A 09**51
Daryuan Song	
性别	男
国籍	美国
证件号码	P 55**39
Xiaodong Zhao	
性别	男
国籍	美国
证件号码	P 54**44
A&J Lin LLC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3259 harvey CT, Pleasanton CA 94588 USA
授权代表	Jibing Lin
注册号	46-0849395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13 日
主营业务	投资业务
主要股东	Jibing Lin,Linghua Zhang

注：上表为持有标的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交易对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交易对方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失信情形；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收购及增资交易的标的为 GouMax 完全稀释后 51.13%的股份，本次交易类别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GouMax Technology,Inc.

2、注册地址：517 Fairview way,Milpitas,California 95035

3、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15 日

4、注册号：3818373

5、首席执行官：Yung-Chieh Hsieh

6、发行股本：10,000,000 股(其中 7,400,000 股为优先股；2,600,000 股为普通股)

(三)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优先股(股)	普通股(股)	合计(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Yung-Chieh Heish	928,000	1,900,000	2,828,000	28.28%
A&J Lin LLC	2,050,000	–	2,050,000	20.50%
Jibing Lin	1,543,200	–	1,543,200	15.43%
Daryuan Song	320,000	400,000	720,000	7.20%
Xiaodong Zhao	688,800	–	688,800	6.89%
其他股东(14 名)	1,870,000	300,000	2,170,000	21.7%
合计	7,400,000	2,600,000	10,000,000	100.00%

根据各方签署的收购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前标的公司的优先股将全部转换为普通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完全稀释后 51.13%的股份。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收购完成后(股)	增资完成后(股)	收购及增资完成后占总股本的比例
Yung-Chieh Heish	1,456,323	1,456,323	13.82%
A&J Lin LLC	1,055,750	1,055,750	10.02%
Jibing Lin	794,748	794,748	7.54%
Daryuan Song	370,800	370,800	3.52%
Xiaodong Zhao	354,732	354,732	3.37%
其他股东(14 名)	1,117,647	1,117,647	10.6%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指定主体	4,850,000	5,388,000	51.13%
合计	10,000,000	10,538,000	100.00%

(四)标的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标的公司于 2015 年在美国硅谷成立，是一家专业从事光学测试测量高端模块和设备的高科技公司，主要有可调谐激光器(TLS)、激光扫描分析仪(LSA)、光谱分析仪(OSA)、可调谐光滤波器(TOF)、分波器(ITL)、波长测量仪(WLM)、晶圆厚度分析仪(WTA)等产品，服务对象为光器件、光模块和光通信设备公司，以及光纤传感行业和科研教育机构等。

(五)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致同所出具的《财务尽职调查报告》，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31.12	243.06
负债总额	22.13	9.35
净资产	208.99	233.72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26.01	300.36
净利润	-27.38	55.04
扣非净利润	-27.38	55.04

注 1：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注 2：以上财务数据涉及四舍五入，存在尾差。

(六)标的公司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失信情形，权属清晰，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标的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收购对标的公司的估值是建立在公司与交易对方自愿、平等、公允、合法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了标的公司目前产品的竞争力、业绩增长空间、与上市公司的协同、研发能力及未来发展潜能，并且参考了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及可比交易的相关指标后确定，具有商业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与上市公司的协同

标的公司所处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经长期发展，已形成一定的基础和格局，收购标的公司投权，公司能迅速避开技术、人才、品牌等方面的壁垒，快速进入相关市场，进一步扩充产品品类和客户资源。本次收购通过将标的公司现有生产线或产能转移至境内合资公司，强化生产运营协作，提高生产效率从而降低产品整体的制造成本，充分发挥优势资源整合效应。

(二)研发能力及潜能

公司与标的公司约定自交割日起一年内，标的公司实控人以及核心卖方应协助境内合资公司申请 10 个相关产品的发明专利,实现研发和技术成果的转化落地。标的公司目前全职员工 12 名，其中 4 名为博士、4 名为硕士，团队成员涵盖光学、机械、电子、通信、物理学等相关专业，形成了多学科交叉、研究领域互补的研究队伍，具备较强的技术能力和研发实力。

(三)同行业可比指标分析

本次收购由交割现金对价及盈利能力或有对价组成。在境外或跨境并购交易中，或有对价机制是一种常用的付款机制。本次收购总对价为 900 万美元(即每股作价约 1.8557 美元)，其中交割现金对价为 700 万美元(即每股作价约 1.4433 美元)，盈利能力或有对价为 200 万美元(即每股作价约 0.4124 美元)；本次增资交易金额为 100 万美元(即每股作价约 1.8587 美元)。

本次股份收购及增资交易全部完成后，公司最终以 1,000 万美元的总价格(即每股作价 1.8560 美元)，累计持有标的公司 5,388,000 股普通股，占标的公司完全稀释后 51.13%的股份。

本次收购交割现金对价加上增资对价后对应的权益价值为 1,564.66 万美元（即 1.4848 美元/股 * 增资后总股本 10,538,000 股），标的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300.36 万美元，净利润为 55.04 万美元，对应的市销率为 5.21 倍，市盈率为 28.43 倍。

本次收购的总对价加上增资对价后对应的权益价值为 1,955.83 万美元(即 1.8560 美元/股 * 增资后总股本 10,538,000 股)，按照标的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计算出市销率为 6.51 倍，市盈率为 35.53 倍。

1、可比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的主要经营及研发团队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拥有多名光模块、光器件测试领域的资深专家。经过对标的公司业务及技术情况的分析，主要选择了日本和美国资本市场的可比上市公司进行比较。选取各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主要业务
1	Yokogawa Electric Corporation 横河电机	6841.T	该公司是测量和控制设备的制造商。控制部门制造和销售生产控制系统、流量监测器、压力和差压变送器、过程分析仪和工业记录仪。测量设备部门制造和销售波形测量仪器、光通信仪器、信号发生器、用于测量压力、温度和功率的仪器。其他部门提供飞机、航海相关设备、气象和水文仪器和房地产相关服务的工具。
2	SANTEC CORPORATION 圣德科	6777.T	该公司是一家从事光学零件和光学测量仪器开发、制造和销售的公司。该公司分为三个业务部门。光学部件部门从事光功率监测器、光衰减器、光开关和光滤波器的开发、制造和销售。光学测量仪器部门主要从事波长可调谐光源、高波长扫描激光、光学相干层析成像(OCT)和光学测量仪器的开发、制造和销售。系统解决方案部门从事远程支持软件和网络设备的销售。
3	ANRITSU CORPORATION 安立	6754.T	该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测量设备。公司有三个业务部门。测量设备部门制造和销售用于数字通信和互联网协议(IP)网络、光通信和移动通信的测量设备，射频(RF)、微波频段和毫米波段的通用测量设备，并提供服务保证。工业机械部门提供自动重量分拣机，自动电子测量设备，异物检测器和精确的尺寸测量设备。其他部门从事提供信息通信、相关设备，物流和福利服务，房地产租赁，零部件制造以及人力资源(HR)和会计相关文书业务。
4	Keysight Technologies, Inc. 是德科技	KEYS.N	该公司是一家专业为通讯和电子产业提供电子测量解决方案的公司。该公司提供电子测量仪器，系统以及相关软件，软件设计工具和用于设计，开发，生产，安装，部署，以及操作电子设备的相关服务。
5	Viavi Solutions Inc. 唯亚威通讯	VIAV.O	该公司是全球通信网络测试服务、监控和保障解决方案的供应商，目前主要从事垂直于 IDSU 的网络启用(NE)、网络服务支持(SE)；以及光学安全及性能产品部门(OSP)。主要客户包括运营商、网络设备制造商、民用、政府、军用及航空电子类等企业。

资料来源：Wind、网络公开信息

由于标的公司从事的业务属于电子测量行业中较为细分的光测试专用设备领域，并且是一家创业型公司，而其他产品相似的上市公司业务规模更大、产品品类更加多样，与标的公司业务并非完全可比。

选取以上可比公司仅是作为对标的公司合理估值范围的参考，分别选取了市销率(P/S)及市盈率(P/E)作为估值参数指标。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以上可比上市公司的估值参数列举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市销率(P/S)	市盈率(P/E)
1	Yokogawa Electric Corporation 横河电机	1.56	18.29
2	SANTEC CORPORATION 圣德科	5.03	34.15
3	ANRITSU CORPORATION 安立	1.50	17.97
4	Keysight Technologies, Inc. 是德科技	5.34	25.31
5	Viavi Solutions Inc. 唯亚威通讯	2.14	59.87
平均值		3.12	31.12
中位值		2.14	25.31
标的公司交割现金对价加上增资对价对应权益		5.21	28.43
标的公司收购总对价加上增资对价对应权益		6.51	35.53

资料来源：Wind

注 1：市盈率=指定日证券收盘价 * 指定日当日总股本/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TTM)；

注 2：市销率=指定日证券收盘价 * 指定日当日总股本/营业总收入(TTM)。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可比上市公司的市销率范围在 1.50-5.34 倍之间，市盈率在 17.97-59.87 倍之间；标的公司交割现金对价加上增资对价对应权益的市销率为 5.21 倍，市盈率为 28.43 倍，市销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范围的上限，市盈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值；标的公司收购总对价加上增资对价对应权益的市销率为 6.51 倍，市盈率为 35.53 倍，与行业情况相比，未出现较大偏离，不存在估值被高估的情况。

2、上市公司可比交易

近年来光通信行业的兼并整合较为频繁，但是光通信测试设备领域因行业较为细分，诸多初创研发型企业未披露详细财务数据，因此无法找到与本次收购完全可比交易的相关指标。

公司进一步以通信设备大行业作为筛选标准，在 Wind 数据库国内 A 股通信设备行业的上市公司中，选取 11 家近三年发生的交易案例作为可比案例进行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买方	交易标的	市销率(P/S)	市盈率(P/E)
信维通信	维仕科技 96.8421%股权	1.44	59.92
长飞光纤	RFS 德国 100%股权;RFS 苏州 100%股权	1.12	N/A
长江通信	迪爱斯 100%股权	2.77	44.31
新劲刚	仁健微波 60%股权	5.64	19.53
中天科技	中天新兴材料 100%股权;	1.86	34.20
中天科技	中天电气技术 100%股权	0.74	54.50
硕贝德	惠州金目 51.28%股权	0.96	31.09
广和通	锐凌无线 51%股权	0.23	7.48
震有科技	杭州晟晓 40.99%股权	3.91	N/A
新易盛	Alpine61.35%股权	6.36	137.20
中富通	英博达 70%股权	14.16	N/A
平均值		3.56	48.53
中位值		1.86	39.26
标的公司交割现金对价加上增资对价对应权益		5.21	28.43
标的公司收购总对价加上增资对价对应权益		6.51	35.53

资料来源：Wind、各上市公司公告

注：N/A 代表的是该期间净利润为负，不存在具有实际意义的市盈率。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可比交易的市销率范围在 0.23-14.16 倍之间，市盈率在 7.48-137.20 倍之间，标的公司交割现金对价加上增资对价对应权益的市销率为 5.21 倍，市盈率为 28.43 倍；标的公司收购总对价加上增资对价对应权益的市销率为 6.51 倍，市盈率为 35.53 倍。与相关上市公司相比，未出现较大偏离，不存在估值被高估的情况。

综上，公司参考了境外同行业公司及境内相关上市公司的可比交易估值情况，本次交易的市销率和市盈率具有合理性。因此，本次收购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收购与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交易方

受让方：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指定主体

转让方：Fuge Sun;Xiaodong Zhao;Jibing Lin;Chiayu Ai;Yung-Chieh Hsieh;Daryuan Song;Jinping Chen;Kyle Michael Chin;Dejin Yu;Xueyi Geng;Ying Lin;Gang Liu;A&J Lin LLC;Opeak Technology(HK) Co. Limited;The Chen/Xu Trust

(二)协议主要条款

1、受让股份及增资

公司以不超过 1,000 万美元的价格，通过从卖方处受让部分股份以及同时购买标的公司新发行股份的方式，最终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5,388,000 股普通股，占标的公司完全稀释后 51.13%的股份。

2、收购转让价款

收购转让价款是以满足协议约定的先决条件为前提，双方共同商定，以不超过 900 万美元的价格向受让方或其指定主体出售和转让普通股(含优先股转换后的普通股)4,850,000 股。转让价款由交割现金对价和盈利能力或有对价构成，其中：

(1)交割现金对价：交割现金对价金额为 700 万美元，由公司在收购交割日向标的公司(作为支付代理)指定的账户支付。

(2)盈利能力或有对价：盈利能力或有对价金额为 200 万美元，盈利能力或有对价的支付取决于标的公司对应的指标、支付条件以及支付期限等满足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项目	指标金额	支付条件	支付期限
净利润指标	20 万美元	标的公司 2023 年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数值为正值。	自受让方取得标的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向支付代理支付。
员工留任指标	50 万美元	自交割日起标的公司核心员工在标的公司任职满 3 年，但因(1)受让方和该员工共同确认其丧失劳动能力导致其不在标的公司继续任职的；或(2)受让方与核心卖方另有书面约定的除外。	自交割日后满 1 周年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支付代理支付 10 万美元；自交割日后满 2 周年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支付代理支付 10 万美元；自交割日后满 3 周年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支付代理支付 30 万美元。
标的公司技术指标	50 万美元	(1)标的公司实控人应完善并提供标的公司知识产权以及技术方案完整的书面记录文件； (2)自交割日起 1 年内，公司方应协助将标的公司现有光学设备类且已进入批量生产的产品线转移至新境内公司，且确保新境内公司自行生产的产品质量、技术指标等均不低于标的公司生产的产品。受让方应与标的公司实控人就本条件所涉及的产品质量验证要求、技术指标验证要求等另行书面确认，并由受让方与实控人共同负责检验并确认，并由受让方与标的公司实控人共同负责检验并确认。	自交割日后满 1 周年内，且在受让方与标的公司实控人书面确认后十个工作日内向支付代理支付。
新境内公司专利指标	80 万美元	自交割日起一年内，标的公司实控人以及核心卖方应协助新境内公司合计完成不低于十个与标的公司现有产品相关的中国发明专利的申请并获受理。	自交割日起一年内，且自新境内公司完成第 10 个发明专利申请并获受理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3、增资交易

自收购交割日起，受让方有权按照标的公司在交割后的估值，以 100 万元美元认购标的公司新增 538,000 股普通股。增资交易完成后受让方将累计持有标的公司普通股 5,388,000 股，占标的公司完全稀释后 51.13%的股份。

4、境内投资

(1)受让方(或其指定主体)应尽快在中国境内新设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4.62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主要从事光测试测量模块和仪器设备研发、生产和销售。

(2)各卖方应尽快共同在中国境内新设主体，受让方应在新卖方主体成立后及时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将 48.87%的股权转让给新卖方主体，形成合资安排(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为境内投资交割日)。

(3)受让方主体认缴新境内公司 104.62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持有新境内公司 51.13%的股权，新卖方主体认缴新境内公司 1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持有新境内公司 48.87%的股权，双方具体的实缴期限将另行书面确认。

(4)新境内公司设执行董事一名，由受让方主体委派担任；监事由新卖方主体委派担任。

5、陈述与保证

转让方就标的公司的股份、业务、财务、技术及知识产权等情况作出符合市场惯例的陈述与保证。

6、交割

本协议签约后，满足交割条件后双方进行交割。主要交割条件如下：

(1)标的公司应根据其章程文件以及所适用的法律要求采取一切合理必要的行动，征求并寻求获得所有公司股东对相关事项的书面同意；

(2)标的公司在交割确认之前至少三个工作日向受让方交付一份今受让方满意的交割表格；

(3)根据标的公司注册证书中规定的转换机制和转换比例，在收购交易交割前将每股优先股转换为标的公司普通股；

(4)标的公司出具董事会决议同意无条件终止 2022 年期权计划；

(5)履行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全部职责，协助并配合受让方的审计师出具以 2023 年 9 月 30 日为截至日的审计报告；

(6)标的公司在优先股转换安排后，完成内部普通股股东间股份转让，并完成股东名册更新安排。

7、终止

本次交易交割前，出现终止条件后，转让方及受让方均有权终止本协议，主要终止条件如下：

(1)各方书面协商一致；

(2)约定的收购先决条件在本协议生效后六个月内仍未能完成或被受让方豁免的，且受让方未同意延长该期限时，受让方可单方书面终止本协议；

(3)出现某一重大不利影响，受让方可终止本协议并放弃本协议项下的各项交易；

(4)标的公司违反协议所载的陈述、保证、承诺或约定，而该违反无法纠正或者没有在受让方向其他各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得到纠正，致使交易目的无法实现的，受让方可单方书面终止本协议；

(5)受让方违反协议的约定未能按时支付转让价款和增资款的，且该等逾期已超过 30 日的，标的公司可书面终止本协议。

8、管辖法律与争议解决

协议的制订、效力、解释和履行受香港法律(冲突法规则除外)的管辖并据其解释。所涉争议提交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按照有效的《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机构仲裁规则》仲裁解决。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后，将提升公司产品的垂直整合能力，实现更大效益的协同，有助于公司进行光机测试与集成类核心技术平台的建设，实现业务向产业链下游扩展延伸，能够迅速扩展并完善公司在光电测试模块、仪器/设备领域中的产品、技术布局，推动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关联交易，也不会因本次交易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交易完成后，不影响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在人员、资产、财务上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1、政策审批风险：本次交易需获得中国境外投资、外商投资相关主管部门的核准或备案手续，尚存在不确定性等风险，并且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备忘录认为，本次收购为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自愿性申报项目，本项目不进行 CFIUS 申报，倘若未来美国相关监管机构政策调整，可能对项目进行追溯审查，存在一定的政策审批风险。

2、商誉减值风险：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确认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商誉需要每年进行减值测试。若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未来经营未能达到预期目标，则相关商誉存在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除此之外，标的公司 2023 年上半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倘若业绩持续下滑存在商誉减值风险。

3、汇率波动风险：标的公司日常运营币种主要为美元，而公司合并报表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波动，将可能给本次交易及公司未来运营带来汇兑损失风险。

4、并购整合风险：由于标的公司是一家美国公司，其主要资产和业务位于境外，与公司现有经营管理方面存在差异。本次收购完成后，业务整合及协同效应是否如期达成目标及所需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具有一定的并购整合风险。

5、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泄露风险：目前标的公司的知识产权主要体现为技术和工艺等非专利技术，存在核心技术泄密或被他人盗用的可能。一旦核心技术泄密或被盗用，标的公司在产品研发方面的技术优势将受到削弱，标的公司的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和运营成果可能会受到影响。

6、核心人才流失风险：核心人才是标的公司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核心人才对标的公司技术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作用，因此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标的公司未来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若未来标的公司核心人才流失，将会对标的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7、技术革新风险：随着客户对于测试仪器产品创新性要求的不断提高，如果标的公司无法持续在技术上取得突破并保持技术优势，将存在竞争优势被削弱乃至被超越的可能，从而影响未来盈利能力的风险。

8、优质客户资源流失风险：目前标的公司与多家行业知名企业保持合作关系，在业内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但随着客户对于产品技术指标要求的不断提高，标的公司若不能在产品研发上保持进步以满足客户需求，将有可能面临优质客户资源逐渐流失的风险。

特此公告。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自查知悉公司监事崔元存先生之配偶方王芳女士于 2023 年 6 月 7 日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构成短线交易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基本情况

经核查，2023 年 6 月 7 日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期间，监事崔元存先生之配偶方王芳女士通过二级市场买卖了公司股票，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交易时间	买入/卖出	数量(股)	交易金额(元)
2023 年 6 月 7 日	买入	4700	96,442
2023 年 7 月 12 日	卖出	4500	108,900
2023 年 7 月 18 日	卖出	3000	84,060
2023 年 7 月 21 日	卖出	1200	36,600
2023 年 8 月 21 日	买入	5300	128,472

方王芳女士于 2023 年 6 月 7 日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构成短线交易，此次短线交易获利 36,156 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方王芳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31300 股。

二、本次短线交易的处理情况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获悉此事后高度重视，及时核查了解相关情况，崔元存先生及其配偶方王芳女士亦积极配合、主动纠正。公司对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和解决措施如下：

1、根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按上述规定，方王芳女士本次短线交易所获收益应归公司所有。截至本公告日，方王芳女士已将本次短线交易获利的 36.156 元上交公司。

2、经与崔元存先生确认，其对此次交易行为的发生并不知情。在此次交易期崔元存先生未向其配偶方王芳女士透露公司未公开的经营信息或给予投资建议，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谋求利益的情况。

本次短线交易系方王芳女士未充分了解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致，其买卖公司股票是根据其对二级市场的自行判断做出的自主投资行为。崔元存先生及其配偶方王芳女士已深刻认识到上述情形的严重性，对上述行为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深表歉意，并承诺将自觉遵守《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证券账户管理，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保证今后不再发生此类事件。

3、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加强合规培训和宣导，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相关工作人员加强学习《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公司将进一步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5258　　证券简称：协和电子　　公告编号：2023-019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上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并通过邮件等方式提前征集投资者所关注的问题。

2023 年 9 月 5 日(星期二)下午 13:00—14:00，公司董事长张南国先生、公司总经理张南星先生、独立董事陈文化先生、董事会秘书孙荣发先生、财务总监张薇女士，共同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公司 2023 上半年利润增长 42.73%，请公司相关领导解释一下具体情况?

答：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990.17 万元，同比增长 0.04%；实现归母净利润 1,987.09 万元，同比增加 42.73%。主要为以下几个原因：

(1)2023 年上半年，随着进入经济恢复周期，受各地汽车消费政策刺激的影响，据中汽协数据，1-6 月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324.8 万辆和 1,323.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3%和 9.8%，且汽车消费带动了下游产业链产能复苏。

(2)公司施行上半年降本增效初见成果，且加强了预算管理。

(3)2022 年 12 月公司重新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使企业充分享受到了税收优惠。

下半年，公司将立足行业环境和自身的行业规模定位，科学决策，给全体股东一份满意的答卷。

2、公司近些年通过募投项目生产技术能力是否得到了提高?

答：随着汽车电子等高端领域的产品的电子设计越来越精密，线宽线距越来越小，对 PCB 的高集成度带来更高要求。通过近年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积极引进国内外先进数控钻孔机、LDI 激光直接成像设备等，进一步提高了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效率；电子事业部引进了松下的贴片机，进一步提高单位面积生产能力及实现更高精度的贴装，满足了客户一站式的综合服务。公司已具备线宽/线距 2mil、16 层电路板生产能力。同时公司拥有一批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骨干人员，已建立健全了一套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先进的设备搭配先进的生产技术理念和能力为公司保持领先优势提供可靠保证，强化了核心竞争力。

3、公司近几年净资产市盈率总体较低，计划未来如何改变这一局面?

答：公司将进一步做好生产研发、客户拓展，着力发挥主业优势，努力提高产品价值，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4、公司募投项目进展和产量情况?

答：2023 年上半年公司募投项目投入资金 2,162.49 万元，新增线路板产能 10 万平米。其中年产 100 万平方米高密度多层印刷电路板扩建项目已经累计投入资金 32,583.95 万元，完成进度 76.4%；汽车电子电器产品自动化贴装产业化项目已经累计投入资金 7,980.87 万元，完成进度的 87.66%。

截至 2023 年上半年，公司线路板产能达到 120 万平米。上半年公司实际投产线路板面积 35.73 万平米。

5、①印刷电路板方面，公司是否有在东南亚投建项目的相关计划以及原因?②PCB 下游应用产品出现高频高速化趋向，公司在该领域有何准备? 未来是否会侧重进行布局?

答：1、印制电路板的投资建设受客户需求和环保等多因素的影响，公司目前没有在东南亚投资的计划 2、公司目前的 PCB 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电子和高频通讯领域，公司会根据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不断提高工艺水平。

三、其他事项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请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8
债券代码：113675　　债券简称：新 23 转债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全资子公司西安新泉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上海新泉使用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上海分公司使用总额不